

※本表僅係大學學系招生選才時，於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過程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，並非指學生必須具備所有項次之學習歷程。

例如：A學系於「多元表現」看重學生之「擔任幹部經驗」及「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」，若學生未能提具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(A學系審查重點項次之一)，但另提供「服務學習經驗」，學系仍會以學生所提供之多元表現情形，據以綜合評量。

逢甲大學-經濟學系

項目	內容		
學習準備建議方向	修課紀錄	1.本系屬財經學群 ¹ ，參考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訂必修、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 ² 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 2.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： (1)語文領域 (2)數學領域 (3)社會領域 3.學業總成績	本系重視經濟問題分析與解決之能力，以及溝通技巧與團隊合作特質。 【修課紀錄】 著重英文、數學、學業總成績等表現，若想補充修課動機，可於學習歷程自述說明。 【課程學習成果】 能呈現邏輯推理能力等成果，重過程，而非結果。若為團體分組報告，請說明個人貢獻(分工、扮演角色)。 【多元表現】 自主學習之動機、過程及反思(如何更好更進步)；特殊優良表現或其他有助展現個人解決問題、溝通、團隊合作與邏輯思考等能力特質相關的成果，亦可提供，並搭配多元表現綜整心得說明，個人的興趣與人格特質。 【學習歷程自述】 說明你的學習經驗、自我反思與本系的關聯性、就讀動機。 【其他】 可額外補充對經濟議題時事看法，與經濟學相關活動經驗心得等。
	課程學習成果	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，至多3件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書面報告	
	多元表現	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，至多10件，並以校內活動為主，且另撰寫『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』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	
學習歷程自述	1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.就讀動機 3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		
其他	1.其他有助審查資料		

備註 1：大學學系歸屬學群係協助高中輔導及學習準備，未來可能隨著學系課程規劃及更名等情形而改變，惟不影響學系公告學習準備建議方向。

備註 2：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為部定必修、校訂必修及校訂選修(一般科目、專精科目)。

備註 3：特殊類型班級係指依據特殊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、藝術教育法及相關法規，特殊教育學生與體育班、藝術才能班及科學班等特殊類型班級。